

保定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自评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摘 要	1
第二部分 绩效评价报告	1
一、保定市徐水区 XXX 基本情况	7
(一) 部门职责和工作活动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二) 部门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7
(三) 部门预算收入及决算收入	7
(四) 预算支出及决算支出	12
(五)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4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15
(一) 投入	15
(二) 过程	16
(三) 产出	16
(四) 效果	16
三、综合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7
(一) 绩效评价目的	17
(二) 绩效评价依据	17
(三) 绩效评价内容	18
(四) 绩效评价原则	18
(五) 绩效评价方法	19
(六)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9
四、绩效评价评分情况	20
(一) 投入	21
(二) 过程	24
(三) 产出	30
(四) 效果	32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	33
六、绩效评价意见及建议	33

第一部分 摘 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我部门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工作。

保定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为正科级，加挂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牌子。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下设6个股室，分别为办公室、医政医管股（区红十字会办公室）、疾病预防控制股、综合监督股、基层卫生健康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拟订全区卫生健康规划，并按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工作。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及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的政策和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研究提出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落实

国家免疫规划以及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公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协调落实全区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省基本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全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

（七）贯彻落实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落实，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监督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贯彻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

（九）指导全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

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全区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制定全区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

（十二）受政府委托承担红十字会的日常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绩效评价是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指标体系，对财政资金的使用及产生的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了解部门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促使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总结经验，提高部门管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评价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按照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规定，以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保定市徐水区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规程》中的相关工作要求作为评价标准，采取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对资料进行审核、分析，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27 个三级指标，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对区卫生健康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评分定级。指标体系设定满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分值 ≥ 90 为“优”； $80 \leq \text{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text{分值} < 80$ 为“合格”；60 分以下为“差”。

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综合评价得分为 89 分，评价等级为“良”。

经评价，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绩效目标合理性、基础信息完善性、在职人员控制率、支付进度率、“三公经费”控制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结转结余率、完成及时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发现我单位在以下几个方面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具体如下：

1. 绩效指标方面：年初绩效指标设定职责覆盖面不够广泛；绩效指标量化设定不够全面。

2. 预算决算比较：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的发生，故年初预算数和决算数存在差异。

3. 预算追加方面：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的发生，各项经费尚在申请过程中，故存在年中预算追加情况。

4. 政府采购方面：缺乏相关经验，应多向其他单位学习。

5. 项目资金使用率：项目资金使用率不足，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单位，对本单位相关项目了解不够充分，有些项目资金的使用量还需修改。

针对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我们建议：

1. 增强绩效指标设置的明确性

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应当清晰、可评价、可衡量。建议在设置职责活动绩效指标时，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数，从而使绩效目标可量化，便于对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考核。

2.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要全面反映和体现部门职责，根据具体情况及时调整预算的编制，缩小预算与决算差额，减少中期预算追加，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发挥预算约束作用。

3. 强化政府采购执行

建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河北省 2017 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的相关规定，执行政府采购，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政府采购效率。

4. 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率

建议区卫生健康局对项目资金进行梳理，督促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应拨付的资金及时拨付，不具备条件的资金及时收回，同时，对于按规定可以结转至下年的中央及省级项目资金，在下年的项目安排时优先考虑。

5. 完善基础信息管理

建议严格按照档案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基础数据信息档案资料及时归档保存，保证项目资料的完整性和可查阅性。

6. 预算安排建议

人员经费方面：2022 年基本支出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比例较大，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调整及养老保险的缴纳，建议 2023 年预算根据 2022 年实际发生人员经费支出、人员数量和工资标准适当安排人员经费预算。

项目资金方面：针对部分未实施项目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的，建议 2023 年预算不增加该部分项目资金预算；其他项目资金根据实际情况予以保持或适当增减。

第二部分 绩效评价报告

一、保定市徐水区卫健局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区卫生健康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单位，设内设机构 6 个。区卫生健康局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按照“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的层级设立了绩效预算架构，职责活动包括公共卫生、卫生计生政务、计划生育、中医药和医疗卫生共五部分。

（二）部门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按照 2022 年绩效预算编制要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设置的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为：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省委九届九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扎实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大力开展健康徐水行动，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全区卫生健康服务更加均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不断优化、医疗卫生服务质量稳步提升，健康服务能力、质量和水平明显提高，到 2022 年底，基本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提高到 84 元，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稳定在 90%以上，婴儿死亡率降低到 6‰以下，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5/10 万以下，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增加到 2.5 人以上，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增加到 2 人以上，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持续提升，群众健康获得感不断增强，卫生健康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为：

1.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整体增强

（1）绩效目标：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控制各类重大疾病的发生与传播；有效应对我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保障妇女儿童身心健康；提高食品安全风险预警能力，为保障食品安全提供技术支撑。

（2）绩效指标：免费健康体检率>95%，动态管理率>70%，高血压、糖尿病控制率>70%，新生儿疾病筛查率>90%，食品

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完成率>90%,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完成率>90%。

2. 计划生育家庭发展保障作用进一步发挥

(1) 绩效目标: 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 提供各类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 开展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以及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等各项工作。

(2) 绩效指标: 奖励扶助、特别扶助金发放标准达到市级标准; 奖扶对象满意度 90%以上。全员人口覆盖率、全员人口信息准确率、全员人口出生登记覆盖率 85%以上。

3. 中医药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

(1) 绩效目标: 加强中医药能力建设, 提高中医药人员服务水平, 有效发挥中医药在医疗保健领域的特色优势。

(2) 绩效指标: 建成 5 个乡镇卫生院国医堂, 提高服务质量。提升中医药防治重大疑难疾病能力。着力培养基层中医临床技术骨干、系统整理研究名中医学术思想, 培养一批中医药人才。

4.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1) 绩效目标: 提高医疗机构的疾病救治能力, 强化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 满足各类人民群众的医疗服务需求。医疗质量控制体系不断完善, 医疗服

务能力和救治水平不断提高。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得到巩固落实，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用药。

（2）绩效指标：巩固乡镇卫生院与大医院组建医联体成效，乡镇卫生院对村卫生室实行一体化管理。社会办医疗机构床位数占医疗机构床位总数 25%。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增加到 2.5 人以上，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增加到 2 人以上，院内感染年发病率降低至 3.2% 以下，门诊处方抗菌药物使用率控制在 20% 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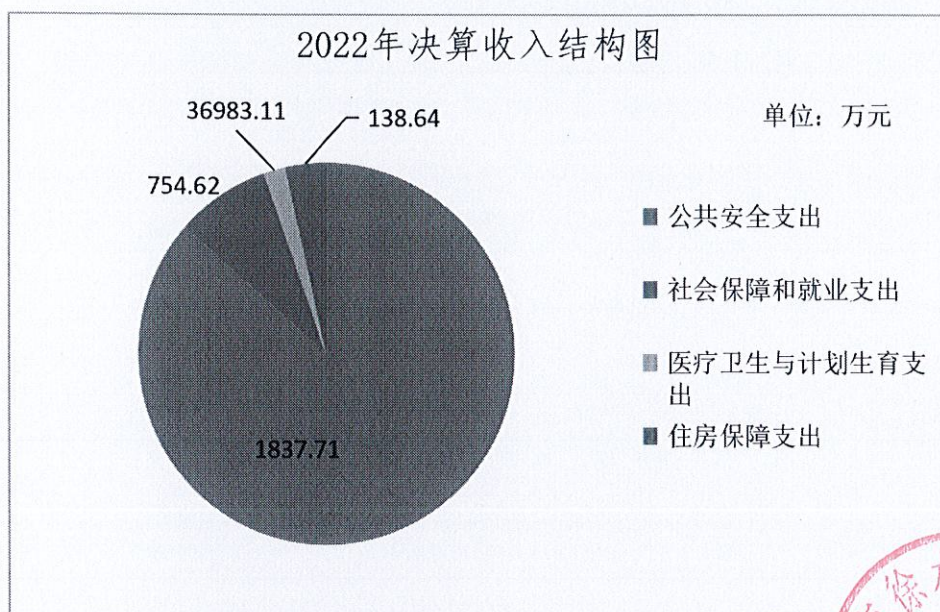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收入及决算收入

2022 年区卫生健康局预算收入 35923.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7605.14 万元。预算收入按功能分类包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5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689.2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50.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1.91 万元，其他支出 885.74 万元。具体预算收入详见附件 2。

2022 年区卫生健康局决算收入 49950.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690.88 万元，事业收入 19566.90 万元，其他收入 693.15 万元（全部为利息收入）。决算收入按功能分类包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62 万元，占比 1.51%；卫生健康支出 36983.11 万元，占比 74.04%；住房保障支出 138.64 万元，占比 0.28%；其他支出 1837.71 万元，占比 24.17%。具体决算收入详见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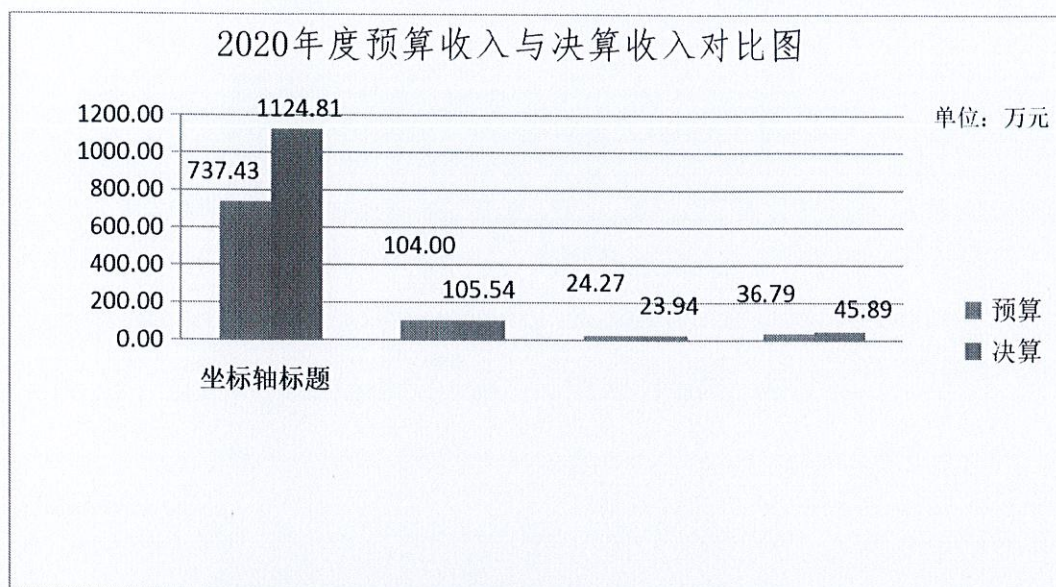
2。决算收入结构如图 1。

图 1 2022 年度区卫生健康局决算收入结构图



区卫生健康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14027.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05%。决算收入大于预算收入的主要原因为 2022 年度疫情期间财政增加项目投入，同时申请政府债券资金。预算收入与决算收入对比情况见图 2。

图 2 2022 年度区卫生健康局预算收入与决算收入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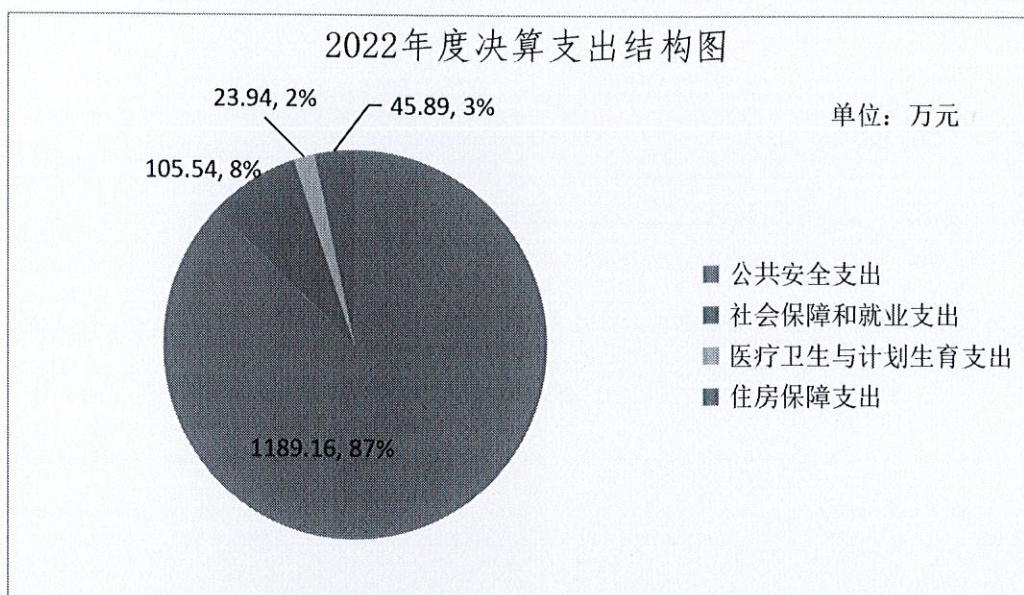
(四) 预算支出及决算支出

2022 年度区卫生健康局预算支出安排 29810.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90.26 万元，项目支出 22620.68 万元。预算支出按功能分类包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831.6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8.64 万元，其他支出 12085.74 万元。具体预算支出详见附件 2。

2022 年度区卫生健康局决算支出为 19416.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45.12 万元，项目支出 12271.42 万元。决算支出按功能分类包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62 万元，占比 3.89%；卫生健康支出 16685.57 万元，占比 85.93%；住房保障支出 138.64 万元，占比 0.71%；其他支出 1837.71 万元，占比 9.47%。具体决算支出详见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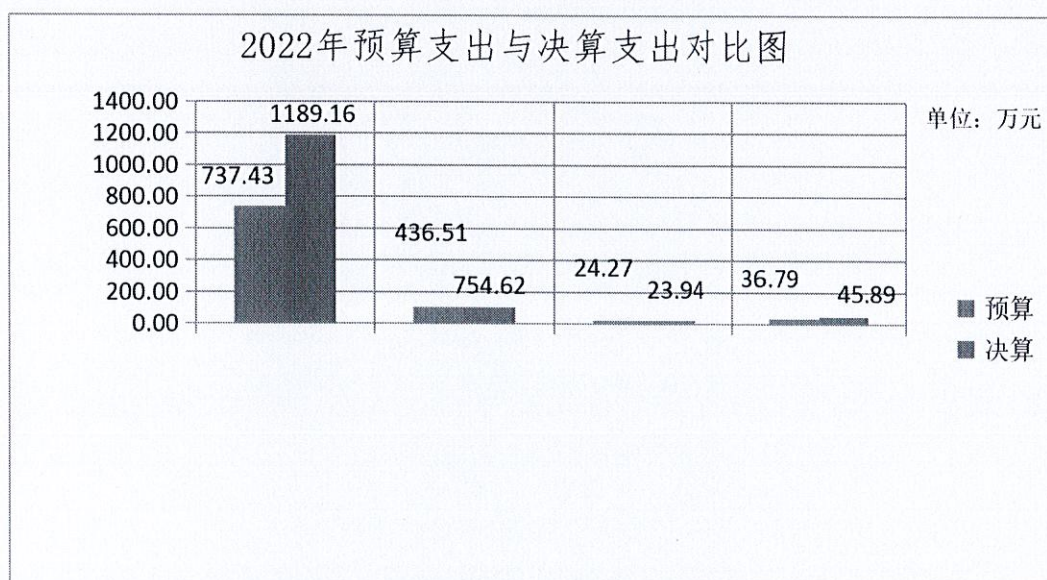
决算支出结构如图 3。

图 3 2022 年度区卫生健康局决算支出结构图



财政拨款决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2339.51 万元。决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32%。决算支出大于预算支出的主要原因为由于疫情原因追加项目资金。预算支出与决算支出对比情况如图 4。

图 4 2022 年度区卫生健康局预算支出与决算支出对比图



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实际项目支出 12271.42 万元，决算报表中项目支出 12271.42 万元，实际支出与决算报表差 0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2 年区卫生健康局“三公”经费预算 29.4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9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7 万元），实际支出 16.0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8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2 万元），比预算减少 13.36 万元，节约率 45.42%。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22.69 万元，决算数与 2021 年实际支出相比，减少 5.91 万元。具体详见表 1。

表 1 区卫生健康局“三公”经费预算及决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内容	2021 年		2022 年		环比情况	
		预算安排	实际支出	预算安排	实际支出	较上年预算 增减金额	较上年支出 增减金额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维费	44.60	20.35	27.94	15.83	-16.66	-4.52
3	公务接待费	7.50	1.61	1.47	0.22	-6.03	-1.39
4	合计	52.10	21.96	29.41	16.05	-22.69	-5.91

1、公务用车：2022 年底区卫生健康局车辆合计 59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6 辆，其他用车 24 辆。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年初预算 27.94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 15.83 万元，比预算减少 12.11 万元，节约率 43.34%。2022 年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相比减少 16.66 万元，决算数与 2021 年实际支出相比，减少 4.52 万元。

2、公务接待：2022 年区卫生健康局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1.47 万元，实际支出 0.22 万元，比预算减少了 1.25 万元，节约率 85.03%。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6.03 万元，决算数与 2021 年实际支出相比，减少 1.39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有关政策和文件规定，并与区卫生健康局沟通，绩效评价工作组以绩效预算架构为指导，以部门预算文本及相关资料为基础，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7 个，三级指标 27 个（详见附件 3）。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绩效评价分值 ≥ 90 为“优”； $80 \leq$ 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分值 < 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评价指标体系具体构成如下：

（一）投入（12 分）

主要反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科学，绩效指标的制定是否清晰、可衡量，预算编制是否完整，项目预算是否细化及在职人员控制情况。

投入指标指标分值为 12 分，下设 2 个二级指标：绩效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6 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完整性、项目

预算细化率、在职人员控制率。

(二) 过程 (48 分)

主要反映预算调整、收入及支出完成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决算真实性。

过程指标指标分值为 48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14 个三级指标：预算收入调整率、收入完成率、预算支出调整率、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决算真实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整性、资产管理规范性、绩效自评覆盖率、绩效评价优等率。

(三) 产出 (25 分)

主要反映结转结余率，项目资金使用率，。

产出指标指标分值为 25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责任履行，5 个三级指标：结转结余率、项目资金使用率。

(四) 效果 (15 分)

主要反映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及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效果指标指标分值 15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履职效率，2 个三级指标：部门整体效益和考核满意度。



三、综合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了解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促使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总结经验，提高部门管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 《河北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冀财预〔2011〕68 号）；
4. 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 号）；
5.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绩效评价工作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徐政财字〔2016〕45 号）；



6.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徐政财字〔2019〕33号）；

7.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的通知》（徐政财字〔2020〕9号）

8. 其他与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相关的文件。

（三）绩效评价内容

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四）绩效评价原则

1. 价值导向原则：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应能够反映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益性、有效性原则，体现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的价值导向。

2. 重要性原则：根据指标在整个指标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进行筛选，选择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指标。

3. 综合性原则：将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相结合，定性分析是定量分析的基础，定量分析是定性分析的深化，两者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4. 经济性原则：指标的选取要考虑现实条件及可操作性，数据的获得应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在合理成本的基础上收集信息。

（五）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取目标比较法、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和综合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运用审查、询问查证和问卷调查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1. 审查法：通过审查被评价单位的预算文本、决算文本、会计账簿、支出凭证、项目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分析资金收支的合理性和合规性、预算执行及管理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整体效益。

2. 询问查证法：在比较分析相关资料的基础上，通过询问的形式，核查项目资料是否真实、合理，从而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作出初步的判断和评价。

3. 问卷调查法：通过设计调查问卷，在一定范围内随机发放，并收集分析调查问卷，对财政支出的效果进行评价，了解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经与区卫生健康局充分沟通，并充分收集相关资料，主要包括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决算文本、相关管理制度、资金使用等相关资料，为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奠定了基础。

2. 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体系

基于对区卫生健康局相关资料的收集，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体系，确定最终方案。

3. 组织实施阶段

根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对区卫生健康局开展评价工作，包括查看预决算文本及部门工作活动绩效目标和指标；比对预决算的调整及执行情况；核查固定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核查明细账与决算报表项目的一致性；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了解查看；随机选取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对一些专业的问题咨询相关专家等。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评分。

4.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在完成对各评价指标评分定级的基础上，开始进行报告撰写工作。

四、绩效评价评分情况

区卫生健康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89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各项得分情况如下：

（一）投入（12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绩效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两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科学，绩效指标的制定是否清晰、可衡量，预算编制是否完整，项目预算是否细化及在职人员控制情况。

表 2 投入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得分
投入 (12分)	绩效目标设定（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目标科学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预算配置 (6分)	预算编制完整性	2	2
		项目预算细化率	2	2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2
合计			12	11

1. 绩效目标设定（6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通过对比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及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保定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和徐水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预算

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评价工作组认为区卫生健康局部门职责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2）绩效目标科学性（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批复的部门年度发展规划目标和部门职责分类绩效目标是否充分，是否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根据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4），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3）绩效目标明确性（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根据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2. 预算配置 (6 分)

(1) 预算编制完整性 (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根据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预算文本及相关会计资料,区卫生健康局所有收入均已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2) 项目预算细化率 (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编报的项目支出是否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项目的资金额度,通过项目预算细化率衡量。

项目预算细化率=细化的项目金额/实际编报的项目金额 $\times 100\%$ 。

根据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预算文本一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预算项目共 56 个(详见附件 2-2-2),涉及资金 10853.81 万元,所有项目均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及项目资金额度。项目预算细化率= $(10853.81/10853.81) \times 100\% =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分)

该指标主要考核截至 2022 年底区卫生健康局在职人员控制情况，通过在职人员控制率衡量。

在职人员控制率=决算在职人员/编制数×100%。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及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区卫生健康局部门人员编制为 936 人，根据区卫生健康局 2021 年决算文本-部门基本情况表，截至 2022 年底，在职人员 936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936/936）*100%=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二) 过程 (48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三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预算调整、收入支出完成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决算真实性。

表 3 过程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过程 (48 分)	预算执行 (24 分)	预算收入调整率	2	2
		收入完成率	4	4
		预算支出调整率	2	2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	4	4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决算真实性	3	3
	预算管理 (1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4
		基础信息完善性	4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2
	绩效评价 (8分)	绩效自评覆盖率	4	2
		绩效评价优等率	4	2
	合计		48	41

1. 预算执行 (24 分)

(1) 预算收入调整率 (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收入的调整情况，进而衡量预算收入编制的准确性，通过预算收入调整率衡量。

预算收入调整率 = (调整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100%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2) 收入完成率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预算收入的完成情况，用以反映部门预算收入的完成程度，通过收入完成率衡量。

收入完成率 = (决算收入 / 预算收入) × 100%。

根据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预算文本、决算文本，2021 年收入预算数 35923.65 万元，收入决算数 49950.92 万元，收入完成率 = (决算数 / 预算数) * 100% = 139.05%。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3) 预算支出调整率 (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预算支出的调整情况，进而衡量预算支出编制的准确性，通过预算支出调整率衡量。

预算支出调整率=（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4）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财政拨款的支出进度，通过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来衡量。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100%。

区卫生健康局提供的 2022 年决算文本，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数 19416.5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数 29810.9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率=（财政拨款支出数/财政拨款收入数）*100%=65.13%≤90%。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年初结转和结余 10394.40 万元，故支出数小于收入数。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5）“三公”经费控制率（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三公”经费是否得到有效控制，通过“三公”经费控制率来衡量。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

根据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29.41 万元，年末决算数 16.05 万

(8) 决算真实性 (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决算编制数据是否与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经核查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决算文本、明细账及总账，区卫生健康局决算文本数据均与明细账、总账一致。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2. 预算管理 (16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制定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制度执行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区卫生健康局工作制度涵盖了财务制度、网络安全制度、公务用车制度等相关制度，经检查区卫生健康局付款流程审批单、资产盘点表等资料，区卫生健康局已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在相关网站公开部门预算、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工作任务等相关信息。

元，“三公”经费控制率=（年末决算数/年初预算数）
*100%=54.57%≤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6）政府采购执行率（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有效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通过政府采购执行率来衡量。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金额）*100%。

根据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政府
采购年初预算数 424.78 万元，年末决算数 413.98 万元，
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7.45%。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3 分。

（7）资金使用合规性（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资金使用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财务管理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

根据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明细账、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区卫生健康局 2022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资金拨付有完备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财政资金的情况。

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按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网公开了 2022 年的预决算情况、部门责任清单、行政监督清单等相关信息。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3) 基础信息完善性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基础数据信息和财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

根据区卫生健康局提供的会计账簿、凭证及其他相关资料，区卫生健康局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建立资产台账，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资产的配置是否合规，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区卫生健康局建立了固定资产台账、无形资产台账，资产保存完整，资产购置手续完备，配置符合要求，资产管理整体较规范。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3. 绩效评价 (8 分)

(1) 绩效自评覆盖率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按相关要求实施绩效自评，通过绩效自评覆盖率来衡量。



绩效自评覆盖率=（报送相关自评材料的数量/应实施项目绩效自评数量）*100%。

根据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及徐水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一般项目部门绩效自评表，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年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为 78 个，年初预算文本项目数 52 个，要求自评项目个数 78 个，自评覆盖率为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2）绩效评价优等率（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的完成质量，通过绩效评价优等率来衡量。

绩效评价优等率=（结果达到优等的数量/参评数量）*100%。

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参评数量 105 个，绩效评价结果达到优等的数量 23 个，绩效评价优等率为 21.90%。

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三）产出（25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责任履行一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结转结余率，项目资金使用率，社区矫正人数，社区服刑人员再次犯罪率，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表 4 产出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	------	------	------	----

产出 (25 分)	责任履行 (25 分)	结转结余率	5	4
		项目资金使用率	5	4
		社区矫正人数	5	5
		社区服刑人员再次犯罪率	5	4
		法律援助办结率	5	5
合计			25	22

1. 结转结余率（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的结转结余情况，通过结转结余率衡量。

结转结余率=（本年结转结余数/决算收入数）*100%。

根据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决算文本及相关资料，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结转结余资金 10394.40 万元，决算收入 49950.92 万元，结转结余率 20.80%，大于 5%。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2. 项目资金使用率（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通过项目资金使用率来衡量。

项目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项目资金总额/计划完整项目资金总数）*100%。

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实际支出项目资金总额 12271.42 万元，年初预算共 52 个项目，预算数 10853.81 万元，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1417.61 万元，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四) 效果 (15 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履职效益一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及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表 5 效果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项目效果 (15 分)	履职效益 (15 分)	部门整体效益	10	10
		考评满意度	5	5
合计			15	15

1. 部门整体效益 (10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

经查看区卫生健康局提供的相关资料，区卫生健康局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社会效益较显著。组织实施国家、省基本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元化，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建议。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15 分。

2. 考评满意度 (5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针对该指标，我们随机选取了 50 个调查对象进行了问卷调查，具体调查情况如下：

表 6 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

单位：人次

调查项目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合计	单项得分
某项具体工作	x	x	x	50	100
某项具体工作是否满意	x	x	x	50	100
您对某项具体工作了解程度如何	x	x	x	50	100

调查问卷共分为 3 个单项，每个单项满分为 100 分。
其中：每一单项满分为 100 分：满意为 100 分，一般为 50 分，不满意为 0 分。

单项满意度得分=总分数/总人数

总体满意度得分= $\Sigma 1/3$ 各单项满意度得分

经计算，总体得分为 89 分，小于 90 分，评价等级为“良”。

该指标实际得分 89 分。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

通过对各指标得分及扣分原因的分析，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按相关要求执行预算、决算，完成了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益良好。通过评价，也发现一些不足之处，具体情况如下：

1. 部分绩效指标方面：年初绩效指标设定职责覆盖面不够广泛；绩效指标量化设定不够全面。

2. 预算决算比较：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故年初预算数和决算数存在差异。

3. 预算追加方面：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各项经费尚在申请过程中，故存在年中预算追加情况。

4. 政府采购方面：缺乏相关经验，应多向其他单位学习，加强政府采购相关制度落实。

5. 项目资金使用率：项目资金使用率不足，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工作重点放在疫情防控中，对项目资金的申请有所延缓，同时，对部分项目了解不够充分，有些项目资金的使用量还需修改。

附件：

1. 保定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部门基本情况及主要职责

2. 2022 年度保定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单位收支预算
及决算明细表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 2022 年徐水区卫生健康局工作活动绩效目标、绩效
指标一览表



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

徐办字〔2019〕25号

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 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 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各乡镇、城区办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区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

《保定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经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后，已报区委、区政府批准，现予印发。

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
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3月6日

(三) 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落实国家免疫规划以及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公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 协调落实全区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 组织实施国家、省基本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全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

(七) 贯彻落实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落实，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监督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贯彻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

(九) 指导全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 负责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

划中的有关任务。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警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二）与区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贯彻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按相关法规、政策、标准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三）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的有关职责分工。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和地方标准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评价。区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根据国家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制定、实施全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区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检验，并及时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有关信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开展进一步调查。区卫生健康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相互通报获知的食品安全信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区卫生健康局拟定全区药品地方性规定，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

展住院医师、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教育工作，指导全科医生队伍建设；负责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区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规定，制定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具体方案，参与重大中医药项目的规划和组织实施，承担区域内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用药等监督管理责任，监督执行各类中医医疗、保健等机构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负责监督和协调医疗、研究机构的中西医结合工作，组织实施有关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承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具体工作，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议；承担组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承担统筹规划与协调优化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指导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承担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工作；承担卫生健康统计工作；承担红十字会的日常工作。

（三）疾病预防控制股

拟订全区重大疾病防治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依法依规发布传染病疫情信息，指导传染病疫情报告管理和重大传染病疫情调查处置；承担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组织编制专项预案，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指导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贯彻执行妇幼卫生健康政策和规范，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妇幼卫生、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和

第七条 区卫生健康局机关行政编制 17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股级职数 6 名。

第八条 区卫生健康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九条 本规定由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其调整由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第十条 本规定自 2019 年 3 月 6 日起施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得分
投入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三分之一。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分值四分之一。	1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1.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100%的，得0分。	2
		“三公经费”变动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三公经费变动率≤0得满分。大于0，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
		重点支出安排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重点支出率以大于或等于90%为基准值，大于90%得满分；小于90%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2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3
		预算调整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数（扣除除外）。	1.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3.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增加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3
		支付进度率	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间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间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1.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0%的，得满分； 2.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0%的，得0分； 3.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在80%-9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3
	结转结余	结转结余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1.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 2.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 3.结转结余率在5%-1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升高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得分
过程	预算执行	结转结余变动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1.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10%的，得满分； 2. 结转结余变动率大于或等于20%的，得0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大于100%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大于100%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以总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 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超出总分值不加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会计核算制度、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三分之一。	3
结果	预算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五分之一。	4
		预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算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决算信息。 预算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决算信息； 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决算信息。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二分之一。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得分
过程	基础信息完善性	基础信息完善性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一项内容不符合，扣分值三分之一。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三分之一。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五分之一。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5%得满分； 2、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4
产出	实际完成率	实际完成率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任务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任务/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完成工作任务：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完成率≥90%，优；完成率≥80%，良； 完成率≥60%，中；完成率<60%，差。 按优、良、中、差四级进行评价，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1分、差得0分。	5
		完成及时率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完成率≥90%，优；完成率≥80%，良； 完成率≥60%，中；完成率<60%，差。 按优、良、中、差四级进行评价，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1分、差得0分。	5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率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完成率≥90%，优；完成率≥80%，良； 完成率≥60%，中；完成率<60%，差。 按优、良、中、差四级进行评价，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1分、差得0分。	5
		重点工作办结率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完成率≥90%，优；完成率≥80%，良； 完成率≥60%，中；完成率<60%，差。 按优、良、中、差四级进行评价，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1分、差得0分。	5
		经济效益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按产生显著效益、一般效益、无明显效益三个程度分，显著效益得5分，一般效益得3分，无明显效益得0分。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得分
效 果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按产生显著效益、一般效益、无明显效益三个程度分，显著效益得5分，一般效益得3分，无明显效益得0分。	5
		生态效益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按产生显著效益、一般效益、无明显效益三个程度分，显著效益得5分，一般效益得3分，无明显效益得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按产生显著效益、一般效益、无明显效益三个程度分，显著效益得5分，一般效益得3分，无明显效益得0分。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财务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

2022年度

项目	行次	收入			支出			结转下年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1	2	3	4	5	6	7	8	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265.63	17,605.14	17,605.14	0.00	0.00	0.00	5,881.50	13,467.51	27,412.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35.74	12,085.74	12,085.74	0.00	0.00	0.00	5,425.73	7,599.03	11,704.3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5.77	5,868.48	15,738.29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821.87	22,830.34	12,271.42
五、事业收入	5	0.00	5,707.91	19,566.90	0.00	0.00	0.00	885.74	12,085.74	1,837.71
六、经营收入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8	2.00	524.87	693.15	436.51	754.95	754.62	0.00	0.00	0.00
	9				14,689.21	23,318.53	36,983.11	0.00	0.00	0.00
	10				0.00	0.00	0.00			
	11				550.00	0.00	0.00			
	12				0.00	0.00	0.00			
	13				0.00	0.00	0.00			
	14				0.00	0.00	0.00			
	15				0.00	0.00	0.00			
	16				0.00	0.00	0.00			
	17				0.00	0.00	0.00			
	18				0.00	0.00	0.00			
	19				141.91	138.64	138.64			
	20				0.00	0.00	0.00			
	21				0.00	0.00	0.00			
	22				0.00	0.00	0.00			
	23				0.00	0.00	0.00			
	24				0.00	0.00	0.00			
	25				0.00	0.00	0.00			
	26				0.00	0.00	0.00			
	27	16,703.37	35,923.65	49,950.92	885.74	12,085.74	1,837.71	16,703.37	36,297.85	39,714.08
	28	0.00	7.20	7.20	0.00	0.00	0.00	—	—	6.56
	29	0.00	367.00	3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604.48
	30				0.00	0.00	0.00			
	31	16,703.37	36,297.85	50,325.12	0.00	0.00	0.00	16,703.37	36,297.85	50,325.12
本年收入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年初结转和结余										
总计										

备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注：本报表数据由系统自动生成，不需人工录入数据。



保定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预算绩效文本



保定市徐水区卫生健康局编制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1
二、分项绩效目标	1
三、工作保障措施	2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先诊疗后付费服务系统技术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6
2.2021年第八批新增政府债券-保定市徐水区人民医院门急诊楼、住院部（医技楼）功能优化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表	7
3.2022年卫生健康局利息绩效目标表	8
4.爱国卫生运动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9
5.病媒生物防治工作资金绩效目标表	10
6.城镇无业居民独生子女父母奖金绩效目标表	11
7.村计生专干、育龄妇女小组长报酬绩效目标表	12
8.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资金绩效目标表	13
9.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区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14
10.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15
11.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16
12.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绩效目标表	17
13.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双节慰问资金绩效目标表	18
14.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19
15.农村独生子女意外伤害保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
16.农村居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资金绩效目标表	21
17.区级财政垫付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2
18.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3
19.提前下达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绩效目标表	24
20.下达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市级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5

21.乡村一体化管理资金（村卫生室运行经费）绩效目标表	26
22.乡镇卫生院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7
23.乡镇卫生院经常性收支差额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8
24.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心运转经费绩效目标表	29
25.优先优惠政策资金（新农保）绩效目标表	30
26.原“赤脚医生”养老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31
27.圆梦女孩志愿者行动救助金绩效目标表	32
28.孕妇耳聋基因免费筛查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33
29.孕妇无创产前基因免费筛查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34
30.重阳节慰问资金绩效目标表	35
31.助老健康御险资金绩效目标表	36
32.追加 2021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区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37
33.婚前医学检查绩效目标表	38
34.基层妇幼保健人员补助绩效目标表	39
35.农村妇女生殖健康检查公共服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40
36.提前下达 2021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艾滋病防治）绩效目标表	41
37.下达 2021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绩效目标表	42
38.传染病防治物资装备及处置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43
39.基层防疫人员工资绩效目标表	44
40.疾控其他收入绩效目标表	45
41.提前下达 2021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艾滋病防治）绩效目标表	46
42.提前下达 2021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扩大免疫规划）绩效目标表	47
43.下达 2021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艾滋病防治）绩效目标表	48
44.下达 2021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结核病防治）绩效目标表	49
45.下达 2021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精神卫生）绩效目标表	50
46.下达 2021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扩大免疫规划）绩效目标表	51
47.基层卫生监督人员工资绩效目标表	52

48.医疗废物收运及集中处置经费绩效目标表	53
49.2022 年卫生监督所利息绩效目标表	54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省委九届九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扎实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大力开展健康徐水行动，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全区卫生健康服务更加均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不断优化、医疗卫生服务质量稳步提升，健康服务能力、质量和水平明显提高，到 2022 年底，基本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提高到 79 元，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稳定在 90%以上，婴儿死亡率降低到 6‰以下，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5/10 万以下，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增加到 2.5 人以上，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增加到 2 人以上，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持续提升，群众健康获得感不断增强，卫生健康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分项绩效目标

1.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整体增强

（1）绩效目标：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控制各类重大疾病的发生与传播；有效应对我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保障妇女儿童身心健康；提高食品安全风险预警能力，为保障食品安全提供技术支撑。

（2）绩效指标：免费健康体检率>95%，动态管理率>70%，高血压、糖尿病控制率>70%，新生儿疾病筛查率>90%，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完成率>90%，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完成率>90%。

2. 计划生育家庭发展保障作用进一步发挥

(1) 绩效目标：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提供各类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开展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以及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等各项工作。

(2) 绩效指标：奖励扶助、特别扶助金发放标准达到市级标准；奖扶对象满意度 90%以上。全员人口覆盖率、全员人口信息准确率、全员人口出生登记覆盖率 85%以上。

3.中医药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

(1) 绩效目标：加强中医药能力建设，提高中医药人员服务水平，有效发挥中医药在医疗保健领域的特色优势。

(2) 绩效指标：建成 2 个乡镇卫生院国医堂，提高服务质量。提升中医药防治重大疑难疾病能力。着力培养基层中医临床技术骨干、系统整理研究名中医学术思想，培养一批中医药人才。

4.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1) 绩效目标：提高医疗机构的疾病救治能力，强化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满足各类人民群众的医疗服务需求。医疗质量控制体系不断完善，医疗服务能力和救治水平不断提高。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得到巩固落实，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用药。

(2) 绩效指标：巩固乡镇卫生院与大医院组建医联体成效，乡镇卫生院对村卫生室实行一体化管理。社会办医疗机构床位数占医疗机构床位总数 25%。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增加到 2.5 人以上，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增加到 2 人以上，院内感染年发病率降低至 3.2%以下，门诊处方抗菌药物使用率控制在 20%以下。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环节，建立健全卫生健康领域预算绩效管理的路径和制度体系。成立由局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

密切配合、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围绕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制定 2022 年卫生健康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细化 2022 年全年各节点任务，明确部门内部绩效目标设置、监控、评价和审核的责任分工，确保如期完成。

2.加强支出管理。坚持以预算执行监控推动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深度融合，建立健全挂钩机制。定期调度各业务处室、单位，确保财政预算支出进度。通过编细编实预算、优化支出结构、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等多种手段，确保支出进度达标。严格遵守《预算法》，配合财政部门及时下达转移支付资金，推动各级加快项目启动。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认真落实“双监控”要求，按照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指标，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支出进度进行全面动态监控，及时纠正监控发现的管理漏洞和绩效目标偏差，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做好绩效自评。按照卫生健康委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制定《预算绩效评价打分表》。预算执行完毕，组织各业务单位以量化打分的形式，对项目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以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自评。对未完成目标的，分析原因，提出下一步改进措施，评价结果报区财政局。自评实现所有项目全覆盖，对于当年新增的、制定预算绩效指标时尚未实施的重大政策和项目，将增加指标和数据，推动绩效评价与重大政策紧密结合，相互促进提升。评价方式采取单位自评、邀请专家参与、购买服务等形式开展，确保真实、客观、公正。

5.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内控制度建设。认真落实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把资产管理放在与资金管理同等重要位置，做好资产核实和资产编报等工作。加强政府采购政策和业务培训，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强化全程监督，推进政府采购工作规范化管理。

6.加强内部监督。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 16 号令和审计署 11 号令，扎实做好卫生健康系统内部审计工作。建立健全内部审计机构，加强内审队

伍建设，强化内审监督机制，促进权力规范运行。按照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定，落实预算单位两年一轮全覆盖内部审计。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组织开展多轮次、多角度的业务培训，使干部职工中牢固树立绩效理念，熟悉工作流程，掌握绩效方法，提升管理能力。积极采取购买服务等方式，利用专业机构、高等院校力量开展工作，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水平。大力开展调查研究，总结卫生健康系统预算绩效管理成效，及时向财政部门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合理化建议。